

#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

## 关于征集拟申报特色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的通知

教科技发展中心函〔2022〕12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普通高等院校、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精神，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重点单位的工作部署，集中支持做好我国知识产权战略行动计划重点领域知识产权服务工作，集中支持建设一批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在西部地区需要推广转化高新技术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方向

1. 本领域科技成果及知识产权制度、专利、商标、著作权等特色产业领域；

2. 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意义，可向社会公开；

3. 能够体现学校学科特色或科技创新水平；

4. 符合相关领域产业发展趋势方向，具有明确的市场需求，能够快速落地转化，对当地地区经济发展具有一定带动和示范意义。

## 二、组织方式

请各高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严格按照《河南省教育厅

